

臺南大學特殊教育中心「注意力缺陷過動學生學習輔導」研習計畫

- 壹、目的 增進教師相關知能，以落實教學與輔導等相關能力。
- 貳、主辦單位 教育部
- 參、承辦單位 國立臺南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- 肆、辦理日期 民國 104 年 07 月 15 日（星期三 08:40~16:30）
- 伍、辦理地點 國立臺南大學府城校區啟明苑 3 樓 E308
- 陸、研習內容 如課程表
- 柒、參加對象 本校輔導區大專資源教室輔導員為優先，高中職、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依報名先後次序錄取，其他若尚有名額再依報名先後次序錄取，預計 80 名。

捌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請於 7 月 10 日前至特教通報網報名(<http://www.set.edu.tw/研習與資源/教師研習/大專特教研習>)，並於 7 月 11 日逕行上網查詢錄取與否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三、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三天前電：06-2133111 轉 645 辦理請假。

玖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研習須簽到、退；全程參加者，將核發 8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於研習結束 15 日後至 教育部特教通報網檢閱時數。
- 二、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1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- 三、研習當天備有午餐，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- 四、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停車問題請學員自行處理。
- 五、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，差旅費由原所屬單位報支。
- 六、考量因**突發狀況**，導致**研習需臨時變動**，請學員們於**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-mail**(您留於**通報網之 E-mail**)或至本校首頁/最新消息/**學術研討**/ (<http://www.nutn.edu.tw/index-ch.htm>)詳閱，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。

拾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拾壹、課程表

時 間	課 程 內 容	主 講 人
08：40～09：00	報到、領取研習資料	
09：00～10：30	學業學習輔導	楊憲明 主任 國立臺南大學
10：40～12：10		
12：10～13：20	午 餐	
13：20～14：50	情緒行為輔導(I)	資深特教教師
15：00～16：30	情緒行為輔導(II)	資深特教教師
16:30～	*繳回饋單、賦歸	

